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9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1日以书面、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3年4月11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6人，独立董事潘自强先生委托独立董事徐金发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庞惠民先生主持。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李纪南先生、徐金发先生、潘自强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27,219.4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3.22 万元，每股收益 0.34 元。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和《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0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0,000.00 万股。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关联董事庞惠民先生回避表决），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3年度信贷授权事项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2013年度累计银行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 万元。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授权董事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未来公司效益的稳步增长，为公司和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拟终止实施“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业化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李纪南先生、徐金发先生、潘自强先生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后，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拟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在建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该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智能型嵌入式硬盘录像机产业化项目。”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未违反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本保荐机构对公司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事项无异议。”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53.22 万元，低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所规定的“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

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的业绩标准，未能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公司决定取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关联董事周进女士回避表决），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 2013 年 5 月 7 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公司二〇一二年度股东大会。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三日